

重庆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渝交便函〔2024〕1943号

重庆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关于开展2024年运输领域信用管理 抽查复核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两江新区、高新区、万盛经开区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市道路运输中心、市港航海事中心、市交通执法总队，委运输处、港航处：

为深入推进我市交通信用体系建设，强化交通行业运输领域信用监管，提升行业治理水平，根据《重庆市交通运输信用管理办法》（渝交规〔2021〕24号）和委党委统一工作安排，我委决定对运输领域信用管理开展抽查复核，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抽查复核范围及内容

（一）抽查复核领域

——道路运输领域。包括道路客运经营者、普通货物道路运输经营者、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经营者、公共汽车客运企业、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者、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者（平台公司）、城市轨道交通运营企业、汽车客运站、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机动车维修企业、汽车租赁经营者（企业）、道路运输驾驶员12个

方面。

——水上交通领域。水路运输企业、港口企业以及水路运输企业从业人员等 3 个方面。

（二）抽查复核依据

《关于印发重庆市交通运输信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渝交规〔2021〕24 号）、《关于印发重庆市道路运输信用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渝交规〔2023〕2 号）、《关于印发重庆市道路运输信用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渝交规〔2023〕15 号）、《关于印发重庆市水上交通信用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渝交规〔2023〕3 号）。

（三）对象及内容

1. 行业部门。包括万州区、涪陵区、渝中区、大渡口区等 37 个区县信用管理情况。（详见附件 1）

2. 从业主体。针对 2023 年全市运输领域 349 家企业信用评价结果进行抽查复核。（详见附件 1）

3. 整改复核。根据《关于抓好 2023 年运输领域信用管理抽查复核发现问题整改的通知》（渝交便函〔2024〕1831 号）文件，对 2023 年运输领域抽查复核发现问题进行“回头看”，督促加快问题整改。

二、总体安排

（一）复核时间

抽查复核具体时间由第三方机构和各区县（自治县）交通运输委沟通确定。

（二）复核流程

我委组成工作组，采取现场座谈交流、查阅资料、实地复核相结合的方式。

1. 座谈交流。工作组前往各区县（自治县）现场座谈交流，对各区县（自治县）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检查。各区县（自治县）要按照要求填写区（县）交通信用管理工作抽查复核情况表（附件2），准备好座谈交流材料以及相关佐证资料，并安排专员配合抽查复核工作。

2. 查阅资料。工作组从体制机制建立情况、信用信息管理、信用评价等方面查看佐证资料，查看相关的规章制度建立情况，信用信息采集归集共享，信用评价、结果应用以及2023年交通信用抽查复核问题整改情况。

3. 实地复核。针对从业主体2023年运输领域信用评价结果，工作组将按照各区县（自治县）抽查复核企业的数量，现场确定企业名单并前往进行实地复核。

三、其他要求

一是高度重视。本次抽查复核工作将进一步检视我市运输领域信用管理情况，对优化提升我市运输领域信用管理水平具有重要参考价值，请各单位（部门）高度重视、积极参与、认真配合，我委将把抽查复核有关情况纳入2024年“信用交通区县”建设评估中。

二是积极配合。市道路运输中心、市港航海事中心、市交通执法总队作为信用评价工作的具体实施单位，配合做好本次抽查复

核工作，并指导区县接受抽查复核。

三是强化沟通。请市道路运输中心、市港航海事中心、市交通执法总队、各区县（自治县）明确1名联络员具体负责此项工作，并将联络员名单（附件3），于12月5日前通过渝快政反馈至市交通运输委行政审批处杜滨宏。

- 附件1. 重庆市交通行业运输领域信用管理抽查复核明细表
- 2. 区（县）交通信用管理工作抽查复核情况表
- 3. 各单位（部门）联络员名单

重庆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2024年11月29日

（联系人：市交通运输委 熊令，联系电话：89183278；杜滨宏，联系电话：89183279）

重庆铭鸿金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高晗；联系电话：13527505885；

重庆航运交易所 唐万达；联系电话：17347653387）

附件 1

重庆市交通行业运输领域信用管理抽查复核明细表

序号	区县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者、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者（平台公司）等 2 个方面（重庆铭鸿金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道路客运经营者、普通货物道路运输经营者等 10 个方面（重庆铭鸿金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水路运输企业、港口企业等 3 个方面（重庆航运交易所）			合计
		巡游出租车	网约出租车	客运	普货	危货	公交	客运站	驾培	维修	租赁	驾驶员	轨道	水路运输企业	港口企业	水路运输企业从业人员	
1	万州区			3	1	1	1		1	1	1	1		3	2	1	16
2	涪陵区		3	2	2	2	1	1		2		1		2	2	1	19
3	渝中区	13	11	2		1	1		2	1	1			1	1		34
4	大渡口区	1	1			1			1					1	1	1	7
5	江北区	7	5						1	1	2		1	1	1	1	20
6	沙坪坝区	6	2	1	2	1			3		3						18
7	九龙坡区	1	5		2				1		1	1					11
8	南岸区	10	3						1						2		16

序号	区县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者、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者（平台公司）等2个方面（重庆铭鸿金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道路客运经营者、普通货物道路运输经营者等10个方面（重庆铭鸿金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水路运输企业、港口企业等3个方面（重庆航运交易所）			合计
		巡游出租车	网约出租车	客运	普货	危货	公交	客运站	驾培	维修	租赁	驾驶员	轨道	水路运输企业	港口企业	水路运输企业从业人员	
9	北碚区	2		1		1				1	1						6
10	渝北区	4	6		3						1		1	1		1	17
11	巴南区	3	4		3												10
12	长寿区					2	1	1		2	1	1		2	1	1	12
13	江津区			2	3	1	1	2	1	1				1	2		14
14	合川区						1		1			1		1			4
15	永川区		1	1		2	1				1	1					7
16	南川区			2		1	1		1	1	1						7
17	綦江区				2												2
18	璧山区		2	1	1	2		1		1							8

序号	区县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者、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者(平台公司)等2个方面(重庆铭鸿金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道路客运经营者、普通货物道路运输经营者等10个方面(重庆铭鸿金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水路运输企业、港口企业等3个方面(重庆航运交易所)			合计
		巡游出租车	网约出租车	客运	普货	危货	公交	客运站	驾培	维修	租赁	驾驶员	轨道	水路运输企业	港口企业	水路运输企业从业人员	
19	铜梁区			1		2	2	1				1					7
20	潼南区				1	4		1	1	1				1		1	10
21	荣昌区						2	1	1								4
22	开州区						1			1							2
23	黔江区			2	1	1			1	1	1	1					8
24	梁平区				2		1	3		1	1						8
25	城口县			1		1	1	1		2		1					7
26	丰都县									1				2	1	1	5
27	垫江县			1	1	2	1	1	1								7
28	忠县									1		1		2			4

序号	区县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者、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者（平台公司）等2个方面（重庆铭鸿金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道路客运经营者、普通货物道路运输经营者等10个方面（重庆铭鸿金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水路运输企业、港口企业等3个方面（重庆航运交易所）			合计
		巡游出租车	网约出租车	客运	普货	危货	公交	客运站	驾培	维修	租赁	驾驶员	轨道	水路运输企业	港口企业	水路运输企业从业人员	
29	云阳县			3		1	1							3		1	9
30	奉节县			3	1	1	3	1						2	2	1	14
31	巫山县						1							1			2
32	巫溪县			1	1	2	1				1	1					7
33	石柱县			1					1	1							3
34	彭水县													1			1
35	两江新区		5						2	2	3						12
36	高新区		1		2							1					4
37	万盛经开区			2	2		1		1			1					7

附件 2

区（县）交通信用管理工作抽查复核情况表

区县（盖章）：

日期：

序号	内容	具体指标	工作开展自评情况	佐证资料	复核情况
1	一、体制机制建立情况	组织领导			
2		政策文件印发			
3		工作部署推动			
4	二、信用信息管理	信息采集、归集			
5		信息共享			
6	三、信用评价	信用定期评价开展情况（包括评价、公示、公开等内容）			
7		信用动态评价开展情况（包括评价、公示、公开等内容）			
8		信用评价结果运用情况（包括分级分类监管、“信易+”、信用承诺等）			
9	四、其他工作	2023 年交通信用抽查复核问题整改情况			
10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复核人员：

科室负责人：

单位领导：

附件 3

各单位（部门）联络员名单

单位	姓名	职务	电话